

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文件

烟莱财〔2026〕7号

关于做好 2025 年度代理记账机构 年度备案的通知

区属各代理记账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、市决策部署，深化代理记账行业“放管服”改革，进一步提高政府监督效能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，切实做好 2025 年度代理记账机构年度备案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做好代理记账机构年度备案管理工作

通过“全国代理记账机构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dljz.mof.gov.cn/>）完成网上年度备案。备案内容包括：代理记账机构年度备案表、专职从业人员变动情况等，并按照系统操作要求，通过附件上传盖有机构印章的电子版年度备案表、专职人员书面承诺书等材料。对于代理记账机构提交的备案材料不符合要求的，区财政局予以退回，并一次告知需要完善的全部内容；区财政局系统审核通过后，代理记账机构打印报送纸质版材料，

各代理记账机构需对所报资料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对于未按要求进行年度备案的，责令限期整改，拒不整改的，列入重点关注名单并向社会公示，请各代理记账机构认真履行有关义务。

二、做好代理记账行业分析及备案情况工作报告报送工作

根据上级要求，为加强对代理记账行业发展的前瞻性研究和数据分析，请各代理记账机构结合实际工作，形成 2025 年度行业分析及备案情况工作报告。工作报告应包括：本代理记账机构基本情况，行业发展趋势、主要特点，行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、原因分析、促进行业发展的建议和下一步工作打算等。各代理记账机构要于 3 月 25 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工作报告扫描件（Pdf 格式）、电子版（Word 格式）报送区财政局。

三、报送时间及联系方式

报送邮箱：lsczkjdd@126.com（2025 年度行业分析及备案情况工作报告发送电子版）

咨询电话：0535-6891594

地址：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 172 号祥隆国际 15 楼 15C 室（代理记账备案材料报送盖章纸质版）

附件：× × × 2025 年度代理记账行业分析及备案情况工作报告（模板）

(此页无正文)

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

2026 年 3 月 10 日

附件

× × × 2025 年度代理记账 行业分析及备案情况工作报告

根据 × × × 2025 年度代理记账机构备案情况，对行业发展总体情况进行分析总结，现将行业分析及备案情况工作报告如下。

一、代理记账行业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备案总体情况。全年代理记账业务收入 xx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xx 万元，增长 x%。代理客户数 x 家，比上年增加 x 家，增长 x%。人均代理记账业务收入 x 万元，代理客户户均收费 x 万元。（结合实际，填报本机构数据）

（二）未备案情况。结合实际，概括说明情况，比如经营地变更、企业注销等。

二、行业发展趋势及主要特点

对行业发展的前瞻性研究和数据分析，阐述目前行业发展趋势及主要特点。

三、行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（一）

（二）

（三）

.....（结合代理记账机构出现的实际情况，说明问题）

四、促进行业发展建议及下步打算

（一）

（二）

（三）

.....（立足代理记账机构自身，提出推动代理记账行业发展的对策建议）